

证券代码：300177

证券简称：中海达

公告编号：2020-094

广州中海达卫星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引入外部投资者暨公司出让其部分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广州中海达卫星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引入外部投资者暨公司出让其部分股权的议案》，为进一步优化控股子公司郑州联睿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睿电子”）的股东结构，提升联睿电子的整体竞争力，促进联睿电子的可持续发展。公司董事会同意由河南高创正禾创新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高创正禾”)、王彩防先生分别以人民币 400 万元受让公司持有的联睿电子各 5%股权。同时，在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高创正禾向联睿电子增资人民币 800 万元（其中，认缴新增注册资本 100 万元，其余 70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本次交易完成后，联睿电子注册资本增加至 1,100 万元，公司持有联睿电子 37.28%的股权，联睿电子组建新董事会，公司拥有 3 人董事会的一个董事席位，联睿电子由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变更为参股公司。

本次董事会后，公司与高创正禾、联睿电子及王彩防先生就本次交易事项分别签订了《河南高创正禾创新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与广州中海达卫星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郑州联睿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以下简称“股权转让协议 1”）、《王彩防与广州中海达卫星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郑州联睿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以下简称“股权转让协议 2”）；联睿电子与高创正禾签订了《河南高创正禾创新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与郑州联睿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之增资协议》（以下简称“增资协议”）。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事项无需经过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本次交易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1) 交易对方：河南高创正禾创新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住所：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冬青街 26 号 5 号楼 11 层 15 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100MA46F1AT5H

执行事务合伙人：河南高科技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19 年 03 月 20 日

注册资本：10,000 万元

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经营范围：从事非证券类股权投资活动及相关咨询服务（不得吸储、集资、不得从事资金借贷、融通经营）。

股权结构：

	合伙人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	-------	---------	------

1	河南省郑洛新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科技成果转化引导基金（有限合伙）	3,000	30%
2	郑州高新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2,000	20%
3	郑州祺祥智慧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000	10%
4	郑州凯力农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1,000	10%
5	河南高科技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1,000	10%
6	河南骐隆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900	9%
7	河南尊正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600	6%
8	刘冬	500	5%
	合计	10,000	100%

(2) 交易对方：王彩防

身份证号码：410306198012050038

住所：河南省郑州市沙口路115号付23号院2号楼13户。

基本情况：王彩防先生为自然人投资者，同时目前担任联睿电子供应链总监职务。

2、交易对方与公司关联关系说明

高创正禾、王彩防先生与公司及公司前十名股东、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及其他可能或已经造成本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关系。

3、高创正禾最近一年的财务数据（单位：元）：

损 益	2019年1-12月（经审计）
营业收入	0
净利润	-561,238.09
资 产	2019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计	59,439,201.91
负债总计	440
合伙人权益合计	59,438,761.91

4、高创正禾、王彩防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标的资产概况

(1) 公司名称：郑州联睿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冬青街7号A座4楼东、A座15楼。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100551625269H

法定代表人：李冀

注册资本：1,000 万元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计算机软硬件、光机电一体化、各类新产品、新材料、新工艺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及技术服务；计算机系统集成及维护；计算机软硬件、仪器仪表、半导体材料、通讯及广播电视设备（不含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及发射装置）、五金交电、通用机械及配件、电气机械及器材、电子元器件的研发、生产、销售；电子与智能化工程的设计、技术开发、施工；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或禁止经营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相关权属情况：联睿电子不存在有关资产抵押、质押或者其他第三人权利的情况，不存在涉及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等事项。

(2) 资产的账面价值：根据评估机构中联国际评估咨询有限公司出具的《广州中海达卫星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拟实施股权转让涉及郑州联睿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书》

（编号为：中联国际评字【2020】XIMQB0847号），联睿电子的账面原值为 956.22 万元，已计提的折旧和摊销为 218.76 万元，账面净值为 737.46 万元。已计提的坏账准备为 27.75 万元，账面价值为 709.71 万元。

2、本次交易前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广州中海达卫星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510.10	51.01%
李明	464.10	46.41%
肖岩	25.80	2.58%
合计	1,000.00	100.00%

联睿电子股东李明先生、肖岩先生同意放弃本次股权转让的优先购买权。

3、最近一年及最近一期的财务数据：（单位：元）

资 产	2019年12月31日 (经审计)	2020年09月30日 (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4,213,919.84	17,393,500.33
负债总额	4,789,168.20	10,590,818.62
净资产	9,424,751.64	6,802,681.71
应收账款	5,124,167.73	5,113,553.68
损 益	2019年1-12月 (经审计)	2020年1-9月 (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14,693,834.85	7,343,706.6
营业利润	541,718.97	-3,093,211.33
净利润	441,100.03	-2,622,069.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87,122.03	-4,158,289.68

4、联睿电子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5、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及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公司为联睿电子提供人民币 1,000 万元授信担保额度。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向联睿电子提供的实际授信担保的余额为 0。鉴于本次交易事项，公司董事会决定自本公告日起停止向联睿电子提供任何授信担保。

6、公司于 2020 年 03 月 04 日通过交通银行向联睿电子提供委托贷款人民币 500 万元，公司已与联睿电子签署《还款约定协议》，联睿电子同意在 2020 年 12 月 30 日前向公司全额归还贷款本息。

7、由于王彩防先生在联睿电子任职，联睿电子存在向其支付日常薪酬及报销办公费用的情况。联睿电子与高创正禾不存在经营性资金往来情况。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不存在以经营性资金往来的形式变相为高创正禾、王彩防先生提供财务资助情形。

四、本次交易完成后的股权结构

经公司、高创正禾、王彩防先生三方协商，一致同意本次交易所对应的联睿电子的整体估值为人民币 8,000 万元，由高创正禾、王彩防先生分别以人民币 400 万元受让公司持有的联睿电子各 5% 股权。同时，高创正禾向联睿电子增资人民币 800 万元（其中，认缴新增注册资本 100 万元，其余 70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本次交易完成后联睿电子的股权结构变更为：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广州中海达卫星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410.10	37.28%
李明	464.10	42.19%
河南高创正禾创新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50.00	13.64%
王彩防	50.00	4.55%
肖岩	25.80	2.35%

合计	1,100.00	100%
----	----------	------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1、高创正禾（甲方）、公司（乙方）、联睿电子（丙方）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1》，协议的主要内容如下：

(1) 乙方、丙方同意并经丙方股东会审议通过，甲方受让乙方持有的丙方部分股权，甲方承诺按本协议约定的价格及金额，以现金的形式将各方协商同意的价款转至乙方指定的收款账户。本次转让完成后，甲方成为丙方的股东，以其出资额为限对丙方承担有限责任，丙方以其全部资产对其债务承担责任。

(2) 根据丙方提供的资料，本协议签署前丙方的股权结构为：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实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广州中海达卫星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510.10	51.01%	510.10	51.01%	货币
李明	464.10	46.41%	464.10	46.41%	货币
肖岩	25.80	2.58%	25.80	2.58%	货币
合计	1,000.00	100.00%	1,000.00	100.00%	--

(3) 丙方总估值为人民币捌仟万元，乙方转让持有丙方的10%股权，甲方受让其中5%丙方股权，对应交易价款人民币肆佰（400）万元。

(4) 乙方本次除向甲方转让股权外，同时向王彩防转让其持有的丙方5%的股权。本次转让完成后，丙方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实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	-----------	--------	-----------	--------	------

广州中海达卫星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410.10	41.01%	410.10	41.01%	货币
李明	464.10	46.41%	464.10	46.41%	货币
河南高创正禾创新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50.00	5.00%	50.00	5.00%	货币
王彩防	50.00	5.00%	50.00	5.00%	货币
肖岩	25.80	2.58%	25.80	2.58%	货币
合计	1,000.00	100.00%	1,000.00	100.00%	--

(5) 甲方自本协议生效之日起 3 个工作日内划付转让款人民币肆佰（400）万元给乙方指定的账户。

(6) 乙方收到甲方的转让价款后三十（30）日内，丙方应申请办理工商变更登记，丙方办理完成本次变更的工商变更登记之日，视为本次转让完成日。

(7) 如丙方 2021 年经审计营业收入达到 3500 万，扣非后净利润达到 500 万，经公司股东会同意，甲方应当指定投资方以丙方投前不低于 1.2 亿元估值对丙方增资不低于 1200 万。

若甲方指定之投资方未能完成后续投资，本次股权转让前丙方原股东或原股东指定的第三方，有权以“甲方本次投资金额+10%的年化收益”之对价，全额收购甲方持有的所有丙方股权。

(8) 各方一致同意，本次转让完成后丙方将严格按照《公司法》以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建立并健全丙方的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法人治理结构和现代企业制度，并保证甲方委派一名董事。

(9) 本协议任何一方违反其在本协议项下的保证、承诺或义务，

即视为违约，应承担违约责任，违约方应向非违约方支付本协议投资款总额 15%的违约金，并赔偿守约方因此所遭受的一切损失。

损失的赔偿范围包括直接损失、间接损失以及为追回该损失支出的诉讼费、保全费、为保全支付的保险费、律师费、差旅费等全部费用。

(10) 本协议自各方签署之日起生效。

2、王彩防（甲方）、公司（乙方）、联睿电子（丙方）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2》，协议的主要内容如下：

(1) 乙方、丙方同意并经丙方股东会审议通过，甲方受让乙方持有的丙方部分股权，甲方承诺按本协议约定的价格及金额，以现金的形式将各方协商同意的价款转至乙方指定的收款账户。本次转让完成后，甲方成为丙方的股东，以其出资额为限对丙方承担有限责任，丙方以其全部资产对其债务承担责任。

(2) 根据丙方提供的资料，本协议签署前丙方的股权结构为：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比例	实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比例	出资方式
广州中海达卫星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510.10	51.01%	510.10	51.01%	货币
李明	464.10	46.41%	464.10	46.41%	货币
肖岩	25.80	2.58%	25.80	2.58%	货币
合计	1,000.00	100.00%	1,000.00	100.00%	--

(3) 丙方总估值为人民币捌仟万元，乙方转让持有丙方的 10% 股权，甲方受让其中 5% 丙方股权，对应交易价款人民币肆佰（400）

万元。

(4) 乙方本次除向甲方转让股权外，同时向河南高创正禾创新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转让其持有的丙方 5% 的股权，本次转让完成后，丙方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 比例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 比例	出资方式
广州中海达卫星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410.10	41.01%	410.10	41.01%	货币
李明	464.10	46.41%	464.10	46.41%	货币
河南高创正禾创新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50.00	5.00%	50.00	5.00%	货币
王彩防	50.00	5.00%	50.00	5.00%	货币
肖岩	25.80	2.58%	25.80	2.58%	货币
合计	1,000.00	100.00%	1,000.00	100.00%	--

(5) 甲方自本协议生效之日起 3 个工作日内划付转让款人民币贰佰壹拾（210）万元给乙方指定的账户。

剩余股权转让款壹佰玖拾（190）万元于本协议签署之日起半年内支付完毕。

(6) 乙方收到甲方的转让价款后三十（30）日内，丙方应申请办理工商变更登记，丙方办理完成本次变更的工商变更登记之日，视为本次转让完成日。

(7) 本协议任何一方违反其在本协议项下的保证、承诺或义务，即视为违约，应承担违约责任，违约方应向非违约方支付本协议投资款总额 15% 的违约金，并赔偿守约方因此所遭受的一切损失。

损失的赔偿范围包括直接损失、间接损失以及为追回该损失支出

的诉讼费、保全费、为保全支付的保险费、律师费、差旅费等全部费用。

(8) 本协议自各方签署之日起生效。

3、高创正禾（甲方）与联睿电子（乙方）签订了《增资协议》，协议的主要内容如下：

(1) 经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甲方以人民币 800 万元认缴乙方此次新增注册资本，其中 100 万元计入注册资本，70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投后甲方合计持有乙方 13.64% 股权。

本次增资完成后，乙方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 资比例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 资比例	出资 方式
广州中海达卫星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410.10	37.28%	410.10	37.28%	货币
李明	464.10	42.19%	464.10	42.19%	货币
河南高创正禾创新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50.00	13.64%	150.00	13.64%	货币
王彩防	50.00	4.55%	50.00	4.55%	货币
肖岩	25.80	2.35%	25.80	2.35%	货币
合计	1,100.00	100%	1,100.00	100%	--

(2) 甲方对乙方投资分两期拨款，甲方应在本协议生效后三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指定账户缴纳本次增资的首期认购款人民币 600 万元。乙方在收到首笔增资款后三十日内完成本次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

甲方应于乙方完成本次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后，向乙方指定账户缴纳本次增资的剩余认购款人民币 200 万元。

(3) 各方同意增资后的乙方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的现代企业制度规范运作，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董事会、股东会和经营管理机构的组成、职权、任期、议事方式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有关规定在公司章程中明确规定。

(4) 乙方承诺于收到首笔增资款后三十日内完成本次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且各方股东完成认缴部分的注册资本实缴。

(5) 本协议自甲方、乙方共同签署本协议之日起生效。

(6) 本协议一经签订，协议各方应严格遵守，任何一方违约，应承担违约责任。

甲乙双方的承诺不真实视为违约行为，应当根据本协议的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违约方应当按本协议交易金额的 10% 向非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并赔偿因其违约行为给非违约方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损失的赔偿范围包括直接损失、间接损失以及为追回该损失支出的诉讼费、保全费、为保全支付的保险费、律师费、差旅费等全部费用。

六、涉及本次交易的其他安排

根据上述股权转让协议的规定，高创正禾将向联睿电子委派一名董事。本次交易事项不涉及其他人员安置、土地租赁等情况，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涉及公司股权转让或高管人员变动计划等其他安排，股权转

让所得款项将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七、本次交易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1、本次交易的原因及必要性

本次交易一方面是为了优化联睿电子的股东结构，引入外部有资源禀赋的投资人，为其业务发展提供有力的资金支持和属地资源，带动联睿电子的业务增量，提升其整体竞争力，并且有利于推动联睿电子进一步融资，促进联睿电子的可持续发展。另一方面，有助于公司进一步聚焦北斗卫星导航产业的发展，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因此，本次交易是必要的，合理的。

2、本次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易完成后，联睿电子将变更为公司参股公司。公司预计从该项交易中产生投资收益约 3,150 万元，具体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为准，本次交易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对公司 2020 年度业绩有一定积极的影响。本次交易符合公司长远发展规划，也符合全体股东和公司的利益。

本次交易尚需完成款项支付、股权交割等手续，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八、其他

公司将及时披露本次交易的进展或变化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九、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

2、公司与联睿电子、高创正禾签署的《河南高创正禾创新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与广州中海达卫星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郑州联睿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

3、公司与联睿电子、王彩防先生签署的《王彩防与广州中海达卫星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郑州联睿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

4、高创正禾与联睿电子签署的《河南高创正禾创新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与郑州联睿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之增资协议》；

5、中联国际评估咨询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书》；

6、联睿电子《2020年1-9月财务报表》；

7、联睿电子《2019年度审计报告》。

特此公告。

广州中海达卫星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2月23日